

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6月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预案”）及相关文件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本次《预案》修订系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补充披露战略投资者的相关信息，不涉及认购对象、发行价格/数量、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等的调整，无需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修订后《预案》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、确认或批准，《预案》所述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